

友问必答

“友问必答”，为您解答问题，无论是法律，还是健康；无论是科普，还是教育；无论是饮食，还是政策，只要您有问题，我们就帮您找答案。

如果您有相关问题，欢迎来电(2921234)或通过邮箱(lcjb@lcjb.net)告诉我们，将有专业人士帮您答疑解惑。

民法剧场

“车给我哥”

林母坐在沙发上，怎么劝都不去吃饭。

林父早逝，林母一个人拉扯大俩儿子。林老大上完初中后，死活都不去上学了，他见母亲一个人着实辛苦，非要辍学南下打工。林老二也深知家中不易，奋发图强考入重点大学并在大城市落了户。

去年中秋节，林老二开着新轿车回家，给家里长脸了。

但让人出乎意料的是，林母并不是非常高兴。林老二细问，林母才说出原因：“你哥为供你上学，出去打工那么多年，连个媳妇都没娶上，你如今啥都有了，你哥呢？”

老太太的意思很明白。林老二笑了：“娘啊，我还以为是啥事呢，车给我哥就行了呗。”

听了这话，老太太才乐意。

可林老大不乐意：“娘，你这是啥话。我弟有啥，那都是他的本事，我没有平白无故就要的道理。”

老太太又不乐意了。

三个人一直僵持到吃午饭。老太太稳坐不动，绝不上桌。

林老二冲林老大挤挤眼，林老大

心领神会，对老太太说：“行啦，妈，我收下。”

老太太眉头这才舒展，起身上桌，津津有味地吃起饭来。

中秋与国庆碰巧“相遇”，兄弟俩载着母亲给亲戚送礼。亲戚们看到新轿车都问两句，林母便说：“我寻思着老大该找个媳妇了，这才买了辆车。你们多给俺想着点啊。”

晚上，等母亲睡下后，哥俩儿在树下喝起了啤酒。

看脸，他俩跟爷俩儿似的，可实际上，林老大只比林老二大两岁，常年的体力劳动让林老大未老先衰。

林老大说得多喝得也多，已经开始有了醉意。他一把搂住林老二说：“弟弟，你别听咱娘的。你哥我啊，最高兴的就是有你这么有出息的弟弟，但你谁都不欠，你别瞎想。”

他嘟囔着靠在躺椅上，渐渐响起了鼾声。

林老二站起来，从他哥手里抽出空啤酒瓶，把早已准备好的信封塞进他手里，信封里有一把车钥匙和一张20万元的存折。

他静静地看着他哥的脸，又抬头看

了看中秋的月亮，低喃道：“哥，我就是欠你的啊。”

微剧点评

为了让母亲高兴，哥哥假意同意要车，那么赠与行为是否成立？民法典说，不成立。

虚行为分为单方虚行为、双方虚行为。单方虚行为又称真意保留，是指行为人隐瞒其内心真意，故意表示与其内心真意不同的意思，俗称“两个人的场，一个人的戏”。如果相对人不知道对方是虚假意思表示，则该民事法律行为有效；如果相对人知道对方是虚假意思表示，仍然配合对方“演出”，则为双方虚行为，又叫“通谋”，这种民事法律行为是无效的。

本剧场中，林老二冲林老大挤眼，林老大心领神会后答应，说明双方对于“赠与和受赠”均为虚假的意思表示，故赠与不成立。尽管林老二把车钥匙装进信封给了林老大，但因为林老大并未作出“接受赠与”的意思表示，赠与依然没有成立。

剧场背景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一百四十条

行为人与相对人以虚假的意思表示实施的民事法律行为无效。

以虚假的意思表示隐藏的民事法律行为的效力，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处理。



(聊城市人民检察院 王克)



《服务动车组》栏目及时发布与大家生活息息相关的演出展览、旅游攻略、健身养生、气象、交通、招聘、求医问药等信息。如果您有相关信息发布需求，欢迎来电(2921234)或通过邮箱(lcjb@lcjb.net)告诉我们。

通告

湖南路(昌润路—光岳路路段)占道施工,请绕行

因湖南路(昌润路—光岳路路段)路灯已使用20余年,存在较大安全隐患,为保障交通及照明安全,需对路灯进行更新。为保证施工期间交通安全及工程建设顺利进行,湖南路(昌润路—光岳路路段)进行占道施工,现通知如下:

2024年1月14日至2月3日(除每日7:00—9:00、17:00—19:00外),湖南路(昌润路—光岳路路段)占用最外侧机动车道分时分段施工,过往车辆请注意避让。

演出

2024年聊城市新春音乐会

山东爱乐民族乐团精心准备了精彩纷呈的2024年聊城市新春音乐会,在喜庆祥和的氛围中,与观众一起迎接龙年春节的到来。

演出时间:2月3日(周六)19:30

演出地点:聊城水城明珠大剧院

招募

聊城新华书店招募图书管理员

为丰富学生的精神文化生活,寒假期间,聊城新华书店将组织中小开展社会实践活动。

“我是小店长”小学生、初中生职业体验活动

活动时间:

2024年1月27日—31日(第一期)

上午9:00—11:30

下午2:30—5:30

活动内容:

- 参观不同楼层,了解书店布局,了解图书分布陈列情况等。
- 学习服务礼仪,向顾客介绍书籍,引导顾客找到需要的书籍。
- 工作人员会将每个孩子分配在不同楼层完成不同任务。
- 书归原位,及时整理图书货架。
- 学习摆放图书造型。
- 可参与传统非遗活动:

体验活字印刷术。

活动对象:

小学生、初中生,每期活动限16人



►微信扫码进群
参与接龙报名

“高中生图书管理员”社会实践活动

活动时间:

2024年2月3日—5日(第一期)

2024年2月6日—8日(第二期)

上午9:00—11:30

下午2:30—5:30

活动内容:

- 工作人员对书店布局进行介绍,根据时间安排学生在各楼层轮岗。
- 参与到书店工作人员的工作中,负责新书上架、货架整理、书店活动等。
- 接待读者,引导读者在“新华悦购”APP进行线上购书。

活动对象:

高中生,每期活动限15人



►微信扫码进群
参与接龙报名

两项活动地点:市城区柳园南路21号聊城新华书店

两项活动都可协助学生完成假期社会实践报告,参加活动时请自备社会实践记录表